

证券代码：836534

证券简称：百诺医药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进行过三次股票发行，前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2021 年 2 月 24 日注销。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补充及修订。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29），其中修订部分均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议案后，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公司对《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再次修订。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34），其中修订部分均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

本次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会字（2022）第 110C000291 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 79,999,919.23 元按时到账。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关于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161 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登记，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至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登记完成日，所募集资金未发生任何收支，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按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时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就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账号为 15155101040053760。公司把所募集资金人民币 79,999,919.23 元全部存入该账户，本专户资金仅用于儿童药研发、缓控释制剂平台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80,018,085.88 元（包含募集资金人民币 79,999,919.23 元及利息人民币 18,166.65 元），公司未使用所募集的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发行、使用等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山东百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